

证券代码：834939

证券简称：盈放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南京盈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中山北路 28 号江苏商厦 23 层 2306 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,576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76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朱春泉、沈有元、孙雪峰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陈小祥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列席会议；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审议，包括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4 年董事会工作部署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7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审议，包括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4 年监事会工作部署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7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公告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5) 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4-01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76,5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 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76,5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7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7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57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公告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 576, 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高峰、艾红永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基于上述事实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

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南京盈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南京盈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南京盈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5 日